

院所系組		創新設計學院 工業設計系碩士班		
組 別		不分組		
身 分 別		一般生		
招生名額		6		
特殊報考資格	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
甄試項目及 成績計算		甄試項目		佔總成績比例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50%
		第二階段	面試	50%
		同分參酌順序		
		1.本系不採第一階段資料審查直接錄取，所有考生皆須參加第一階段資料審查及第二階段面試。		
		2.各階段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		
		3.總成績=資料審查成績×50%+面試成績×50%		
應上傳文件	報考資格文件	學歷證件： (1)畢業生:畢業證書。 (2)應屆畢業生:在學證明或蓋當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。 (3)同等學力:依附錄一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上傳相關學歷(力)證件。		
	資料審查	1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暨班級(或系)學業成績排名證明。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 2.二技生另加附專科歷年成績單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。 3.有轉學紀錄者另加附轉學前歷年成績單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。 4.碩士學習及生涯規劃書乙份。 5.工業設計相關作品集。 6.其他有助於甄審資料(如論文、著作、競賽得獎、英語檢定能力證明)。 7.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 1 封。(線上推薦函)		
面 試		115 年 11 月 7 日 (星期六) 辦理面試，另行公告時程及地點。		
諮 詢 服 務		07-6011000 轉分機 32702 黃小姐		
備 註		1. 上課地點：第一校區。 2. 入學後不得申請轉系。		